

证券代码：600884

证券简称：杉杉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55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银租赁”）于今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1870 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富银租赁提交的《富银融资租赁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境外首次公开发行股份（包括普通股、优先股等各类股票及股票的派生形式）审批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，现需富银租赁就有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 6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富银租赁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，对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补充说明，并请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。公司将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，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。

富银租赁本次境外首次公开发行股份（包括普通股、优先股等各类股票及股票的派生形式）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